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选举职工代表董事情况

鉴于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城发环境")第七届董事会任期 已届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 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了2025年度第三次职 工会议。经全体与会职工表决,选举郭予鹏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会议审议通过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可 连选连仟。

郭予鹏女士将与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5名非独立董事、3名 独立董事共同组成第八届董事会。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 任职条件。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 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备查文件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三次职工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郭予鹏女士简历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

附件1:

郭予鹏女士简历

郭予鹏,女,1976年8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政工师、工程师。历任郑州市市场发展局组织人事处副处长;河南鼎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河南省许平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安林管理处党总支副书记,主任;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安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总经理等职务。

郭予鹏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非独立董事的情形;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和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